

建设工程施工合同



甲方（发包人）：陕西艺术幼儿园

法定代表人：廖璐

地址：西安市莲湖区西甜水井街 1 号

乙方（承包人）：陕西暖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贾创辉

地址：西安市雁塔区晶城秀府7幢1单元1902室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及陕西艺术幼儿园 2026 年园区修缮项目（项目编号：SNCG-FM-2026073.1B1）的磋商文件、乙方的响应文件及成交通知书，甲、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。

一、工程概况

1、工程名称：陕西艺术幼儿园 2026 年园区修缮项目

2、工程地点：西安市莲湖区西甜水井街1号

3、工程内容：

（1）后院种植区修缮：清理杂草、杂物、建筑垃圾、老树残根等前期准备；土方开挖、地基夯实、铺碎石/级配砂垫层等基础土建施工；结构浇筑；硬质景观、绿化种植等施工。

（2）楼梯及廊道采光顶修缮；旧顶拆除、结构检修与加固、新骨架安装、采光面板材铺设安装、防水密封施工、墙面板材及檐口修复、试水调试。

（3）教职工之家、沙盘室修缮：旧顶面、墙面、地面拆除；水电改造；泥瓦、木工工程；墙面基层处理、油漆乳胶漆；铺设地板、踢脚线，

安装门窗、橱柜、五金配件等。

4、工程承包范围：不限于陕西艺术幼儿园2026年园区修缮的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中的内容，包括设计变更、签证。

二、合同工期

计划工期：2026年7月10日—8月18日，共40天。

三、质量要求及技术规格标准

1、工程质量标准：材料环保达标，所有进场装修材料（特别是涂料、板材、胶水等）必须符合国家环保标准，提供合格的检测报告，确保无甲醛、苯等有害物质超标，保障师幼健康。施工工艺严格按照设计图纸及国家现行施工规范进行施工。

2、乙方应严格按照财政部、住房城乡建设部、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的《绿色建筑和绿色建材政府采购需求标准》执行。在项目施工中，凡涉及使用《绿色建筑和绿色建材政府采购需求标准》中的绿色建材的，应当全部采购和使用符合《绿色建筑和绿色建材政府采购需求标准》的绿色建材。

四、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

1、合同价为：人民币壹佰壹拾叁万陆仟捌佰陆拾陆元捌角捌分（¥1136866.88元），其中含暂列金人民币壹拾万元整（¥100000），合同总金额按最终审定结算价为准。

2. 合同价格形式：本工程合同总价一次性包死，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。

五、合同款项支付

(1) 支付方式：银行转账

(2) 货币单位：人民币

(3) 结算方式：

①预付款：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%；

②材料款：项目开工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0%；

③进度款：工程验收合格后支付总合同金额的20%；

④工程款：竣工结算评审后支付至审计价款的100%。

六、项目经理

承包人项目经理：寇斌

七、签订时间及地点

本合同于 2026年7月6日在陕西艺术幼儿园签订。

八、技术要求及验收标准

以合同、磋商文件及响应文件及国家相应的标准、规范等为依据。

九、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

1、合同范围内的工程内容；

2、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1年。

十、安全要求

1、乙方应按甲方要求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、购买人员安全责任保险，工程期间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，消除事故隐患，严格履行安全生产承诺。

2、在施工过程中发生安全事故，给甲方人员、乙方施工人员以及第三方造成的人身伤害的，由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，并支付由此产生的所有医疗及赔偿费用，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。

3、因乙方安全管理失职，防护措施不到位，造成甲方建筑主体、设

施设备等损坏的，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，甲方有权依法追究经济补偿、赔偿，如乙方不配合，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，并向乙方追诉合同总金额5%的违约金。

4、在合同履行期间，乙方能全力协调配合相关部门检查，如遇任何检查发现的问题，均由乙方自行协调处理，如有罚款等情况，由乙方自行承担。

十一、乙方责任

在施工过程中，乙方应尽谨慎注意义务，不得损害甲方的其他财物，不影响甲方的正常工作。施工完毕交付前，乙方负责清理现场，由此发生的费用，由乙方自行承担。

十二、不可抗力

在合同履行期间内，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导致不能履行合同时，合同履行期限可延长，其延长期限相当于不可抗力的影响期。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，应立即通知对方，并于事件发生后10天内寄送县级以上政府职能部门出具的证明。

十三、违约责任

1、除不可抗力外，乙方未能在约定工期内完成施工项目的全部工作内容的，如若拖延工期，每拖延一天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%的违约金，逾期超过5天的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5%的违约金，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给甲方造成的损失，乙方还应赔偿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，并不再向乙方支付任何费用，如甲方超进度支付工程款项，乙方应退还。甲方书面同意延期的个别项目除外。

2、乙方提供虚假资质证明文件或隐瞒真实情况，不具备合法资质或甲方要求资质的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5%的违约金。

3、除甲方事先同意，乙方不能进行任何形式的分包、转包等，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5%的违约金，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，乙方还应赔偿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，且甲方有权立即解除合同，并不向乙方支付任何费用，乙方应退还未履行施工的全部工程款。

4、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规定履行义务的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5%的违约金，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给甲方造成的损失，乙方还应赔偿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。

十四、特殊约定

1、因甲方是未成年人保护场所，场所内均是无民事行为能力的幼儿，乙方在履行合同期间，所派遣的人员身份需严格审核，确保无犯罪记录，无不良行为。如因用工不当对甲方造成人身及财产伤害，甲方将依法追究肇事人和乙方相关法律和经济责任。

2、本项目暂列金额仅用于支付甲方书面指令产生的设计变更、现场签证、合同外新增零星工程、不可预见现场处置、甲方要求的零星改造费用，以甲方签字确认的纸质版资料为准，随同当期工程进度款同步支付。

十五、解决争议的方式

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，双方应当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的，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。。

十六、其他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可签订补充协议，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

十七、合同生效及其他

(一)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。

(二) 本合同一式 肆 份，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发包人执 贰 份，

承包人执贰份。

(三) 招标文件、响应文件也是合同的组成部分，合同中未约定的以招标文件、响应文件为准。

发包人：

(公章)

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：

(签字)

陈永强
刘洋

承包人：

(公章)

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：

(签字)

李永强

签订日期：2026年7月6日